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所有決議案。

本公司之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所有決議案。

本公司委任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為股東大會投票的監票人。

在股東大會：

1. 總數為 107,461,424 股的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及就所有決議案表決；
2. 沒有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但須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及
3. 沒有上市規則規定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的股份持有人。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73,580,217 (100%)	0 (0%)
2.	(i) 重選勞元一先生為執行董事。	73,580,217 (100%)	0 (0%)
	(ii) 重選楊偉堅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73,580,217 (100%)	0 (0%)
	(iii) 重選樊家言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3,580,217 (100%)	0 (0%)
	(i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3,580,217 (100%)	0 (0%)
3.	聘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3,580,217 (100%)	0 (0%)
4.	A. 無條件授權董事會配發股份。	73,580,217 (100%)	0 (0%)
	B. 無條件授權董事會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73,580,217 (100%)	0 (0%)
	C.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董事會根據四A決議案所獲給予之授權。	73,580,217 (100%)	0 (0%)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及鄭世偉先生；非執行董事楊偉堅先生、Zhao Yu Qiao先生及勞苑苑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樊家言先生、吳明瑜先生及 David William Maguire 博士。